

AI 賦能 共創價值

股票代號: 6690



ACSI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刊印日期：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利百代多功能展演廳(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三段9號8樓)

目 錄

壹、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及討論事項	4
三、臨時動議	5
四、散 會	5
貳、附件	6
一、營業報告書	6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8
三、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	9
四、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	26
參、附錄	27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27
二、公司章程	31
三、董事持股情形	36

壹、開會議程

時 間：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 點：利百代多功能展演廳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三段 9 號 8 樓）

會議召開方式：視訊輔助股東會（召開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

視訊會議平台：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e 服務」

（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一、報告事項

（一）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三）民國 114 年度股東現金股利、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二、承認及討論事項

（一）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承認案

三、臨時動議

四、散會

報告事項

一、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6~7 頁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二。

三、民國 114 年度股東現金股利、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

(一) 現金股利：

1.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24條規定，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已於民國115年2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下同）269,997,480元。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暫訂每股分配現金股利9元，每位股東分配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並將捨去金額計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3. 本次盈餘分派於除息基準日之前，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要求或流通在外股份數量異動，致使股東配發現金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4. 除息基準日擬訂為民國115年7月3日，發放日擬訂為民國115年7月23日，如遇有法令變更、主管機關職權行使或要求修正等情事而需變更前述時程，全權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二)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民國115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上述酬勞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 (1)民國114年度員工酬勞總金額為新台幣37,100,000元。
 - (2)民國114年度董事酬勞總金額為新台幣2,400,000元。

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 事 會 提

案 由：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承認案。

說 明：

- 一、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 (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趙敏如及張惠貞會計師查核完竣。
- 二、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上述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6~7 頁附件一及第 9~26 頁附件三~附件四，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
- 三、謹請承認。

決 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

安碁資訊 (股票代號：6690) 自 108 年 10 月 30 日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以來，已連續 6 年營收與獲利雙雙創下新高，面對全球以及台灣資安事件仍持續升溫，攻擊手法不斷翻新，從年初親俄駭客組織 NoName057 聲稱對台灣逾 30 個企業與政府機關網站發動 DDoS 攻擊；印表機韌體層漏洞增加資安風險；醫院體系遭受 Crazy Hunter 駭客組織進行勒索軟體攻擊，導致醫院掛號、開藥系統癱瘓而停擺，重大資安事件仍然頻傳，值得關注的是，許多上市櫃公司發布重大訊息時，常以「未影響正常營運」作為說明，但實際背後可能隱藏公司營運中斷風險、個資外洩以及財物損失等不容忽視的風險危機。

安碁資訊 114 年整體營收及獲利仍然維持雙位數成長，全年的合併營收達 2,432 佰萬元，相較於去年 113 年的營收成長 13.3%，依據資策會產業研究所 (MIC) 發布 2023-2027 台灣資安產業產值數據，預測 2025 成長 12.3%，2026 年增成長 10.8%，安碁資訊的成長率優於產業平均預測。從營收結構來看 114 年營收仍然以資訊安全委外監控 (SOC: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7x24)、營運不中斷 (資料中心、算力中心) 以及資訊安全檢測三大服務為核心的營收貢獻；在產業營收占比方面，政府與金融業依舊為公司主要營收來源，並維持市場領先地位，其中，政府單位於 114 年客戶數增長 19%，製造業與中小企業是去年最具成長動能的產業族群，製造以及中小企業的客戶數增長 17.6%，營收則增長 23.4%，增幅成長最顯著，此一趨勢顯示導入資安服務已經是各產業在營運風險不可輕忽的重要投資。

子公司宏碁雲架構 (Acer eDC) 114 年持續專注微軟 Azure Security 的專案開發，並在 Cloud SOC 服務上與安碁資訊整合，透過「One Team」技術維運與業務銷售協作模式，已成功取得數個指標型專案。無論在地端日誌上雲或是混合雲環境的雲端整合，One Team 維運架構已建立差異化，安碁資訊已經是雲端服務市場上唯一具備雲地整合的資安維運服務商 (MSSP)。此外，宏碁雲架構率先推出在 Cloud SOC 上的 Agentic AI 代理人方案「安答系統」，透過模型蒸餾技術與自建維運知識資料庫，提供客戶最迅速以及 AI 應對，目前安答系統已布局在 Cloud SOC 7x24 維運流程，未來將導入雲端資安健診的問題改善，扮演最佳化教練角色。

子公司安碁學苑 114 年資安實體與數位課程累計培訓已逾 1 萬人次，未來將持續以企業包班、線上數位、資安職能與國際證照四大主軸常態開課，並拓展中高階人才養成，推

出 ISO27001 顧問養成與 iPAS 資安工程師中級認證培訓班，同時與 CompTIA 合作推出國際網路與資安認證課程。今年亦將投入攻防演練實兵訓練與腳本課程開發，將關鍵基礎設施訓練模式移轉至企業與金融情境，並規劃 AI 從通識到實務應用的課程路徑，持續強化事前預防與維運實務能力的人才培育。

展望 115 年，營收成長動能以「AI 對應方案」和「雲端服務相關解決方案」作為業務營收成長的雙箭頭，並透過 SI 業務的擴大銷售規模，結合 SOC 以及營運不中斷服務，形成營收貢獻的三大支柱。

在 AI 相關布局方面，公司已成立 PMO 專責單位，聚焦 AI 治理、AI 架構以及 AI 應用三大目標，持續推展 AI 技術的內化與商業化。技術單位大量導入生成式 AI (GPT) 作為輔助工具，充實快速查找，應用於威脅獵捕等情資探勘，並提升執行服務的效能。同時，因應 AI 對於使用規模擴大，同步規劃使用 AI 風險與管理機制，並且在導入架構上建立共識與標準化流程，避免零碎的各自操作，造成管理與合規的風險。

AI 在 SOC 的監測研發：持續投入 AI 監測技術研發運用，針對帳號可疑活動以及通訊異常行為，透過研發 AI 監測機制，先發制敵！

AI 在檢測服務的流程優化：以「自動化延伸」作為提升效率的目標，目前研發成果在主機弱點掃描的作業投入人力大幅降低為 50%，網頁弱掃以及滲透測試流程亦達成近 30% 的效率優化，透過自動化與流程標準化，將可擴大提升專案承接數量，帶動毛利率並強化營收貢獻。

AI 在顧問服務的應用：推動以大語言模式 (LLM) 為核心的 ISMS 導入助手，透過圖形識別對於一階、二階以及三階文件的初版模板，讓顧問在最終四階文件，可以專注對於客戶專案的改善建議，提升顧問交付服務效率與附加價值。

安碁資訊自成立以來始終以「資訊安全守護者」為發展願景，持續因應駭客攻擊手法的快速變化，縱使技術已經到了「AI 應對 AI」的新階段，但攻擊手法仍不脫離勒索軟體、惡意程式以及 DDoS 攻擊等主要模式，只是頻率變快、周期縮短。114 年安碁資訊成功取得國內最大金額零信任架構建置專案，並拿下台灣電力公司智慧電網 IDS 擴大部署案，顯示公司在關鍵基礎設施與大型企業市場的防護版圖持續擴大。上述指標案件不僅驗證公司的技術與交付能力，也進一步拓展營收動能與服務深度。展望未來，安碁資訊將持續深化資安防護布局，以更完整的解決方案協助客戶提升韌性，並在新年度創造更大的營收規模。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Audit Committee' s Review Report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趙敏如及張惠貞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The Board of Directors has prepared the Company' s 2025 Business Report,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the Proposal for profit appropriation. The CPA Charlotte Chao and Sonia Chang from KPMG were retained to audit ACSI' s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have issued an audit report relating to the Financial Statements. The said Business Report,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Proposal for profit appropriation have been reviewed and determined to be correct and accurate by the Audit Committee of ACSI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14-4 of the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Act and Article 219 of the Company Act, I hereby submit this Report.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Acer Cyber Security Incorporated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龍惠施

Convener of the Audit Committee: Grace Lung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5 日

附件三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

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共 8 頁 p10-17)

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共 8 頁 p18-2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主要來自於提供企業資訊安全之服務，其中有關專案顧問合約中包含一個或多個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或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之決定需仰賴管理階層依合約逐筆判斷，提高收入認列之複雜度。因此，收入認列之正確與否為本會計師執行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專案顧問勞務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評估辨認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選取樣本檢視合約條款或其他相關文件，以驗證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係依相關規定辦理。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有關客戶合約之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皆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趙敏如



會計師：

張惠貞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94,213	19	1,520,464	3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 154,436	3	167,787	4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467,549	10	358,551	8	2170 應付帳款	360,969	7	276,369	6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七))	321,108	6	302,526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1,486	1	20,908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七)及七)	49,889	1	51,864	1	2219 其他應付款	375,602	8	321,356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1,464	-	-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4,386	-	6,304	-
147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37,907	1	28,769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526	1	36,67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780,000	16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及七)	30,050	1	30,251	1
流動資產合計	2,552,130	53	2,262,174	48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091	-	18,370	-
非流動資產：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11,877	-	11,493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26,174	1	23,543	1	流動負債合計	1,032,423	21	889,517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七及八)	1,325,782	27	1,353,427	29	非流動負債：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173,444	4	204,071	4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208,265	5	300,828	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9,172	1	86,703	2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247,007	5	258,884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11,903	-	11,74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及七)	147,082	3	177,131	4
1967 履行合約成本(附註六(八))	621,429	13	649,123	1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二))	37,989	1	33,977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61,321	1	75,736	2	2645 存入保證金	8,452	-	8,45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18,273	-	14,19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648,795	14	779,272	17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67,498	47	2,418,543	52	負債總計	1,681,218	35	1,668,789	36
資產總計	\$ 4,819,628	100	4,680,717	10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99,997	6	301,152	6
					3200 資本公積	2,289,805	48	2,288,650	4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5,819	2	83,24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220	1	40,56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42,993	9	334,533	7
					3400 其他權益	(36,424)	(1)	(36,219)	(1)
					權益總計	3,138,410	65	3,011,928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819,628	100	4,680,717	100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吳乙南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3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七)、七及十四)	\$ 2,431,957	100	2,146,43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七)、(八)、(九)、(十二)、(十八)、七及十二)	(1,399,727)	(58)	(1,256,105)	(59)
營業毛利	<u>1,032,230</u>	<u>42</u>	<u>890,329</u>	<u>41</u>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六)、(七)、(十一)、(十二)、(十五)、(十八)、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27,796)	(5)	(110,975)	(5)
6200 管理費用	(176,044)	(7)	(176,326)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4,576)	(15)	(309,537)	(14)
營業費用合計	<u>(668,416)</u>	<u>(27)</u>	<u>(596,838)</u>	<u>(27)</u>
營業淨利	<u>363,814</u>	<u>15</u>	<u>293,491</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一)、(十九)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1,033	1	2,974	-
7010 其他收入	1,199	-	-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47	-	1,503	-
7050 財務成本	(6,937)	-	(15,11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542</u>	<u>1</u>	<u>(10,636)</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82,356	16	282,855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75,671)	(3)	(57,092)	(2)
8200 本期淨利	<u>306,685</u>	<u>13</u>	<u>225,763</u>	<u>11</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二)、(十三)及(十四))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45)	-	(14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631	-	4,46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709</u>	<u>-</u>	<u>29</u>	<u>-</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05)</u>	<u>-</u>	<u>4,350</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06,480</u>	<u>13</u>	<u>230,113</u>	<u>11</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0.22</u>		\$ <u>10.1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0.14</u>		\$ <u>10.06</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股本		保留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 計畫 再衡量數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222,045	769,344	64,184	34,509	248,914	347,607	(10,889)	(29,680)	(4,187)	(44,756)	1,294,240
本期淨利	-	-	-	-	225,763	225,763	-	-	-	-	225,7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462	(112)	-	4,350	4,3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5,763	225,763	4,462	(112)	-	4,350	230,11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059	-	(19,059)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060	(6,060)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5,025)	(115,025)	-	-	-	-	(115,025)
現金增資	80,000	1,516,000	-	-	-	-	-	-	-	-	1,596,0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	12,325	-	-	-	-	-	-	-	-	12,32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893)	893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9,912)	-	-	-	-	-	-	4,187	4,187	(5,725)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1,152	2,288,650	83,243	40,569	334,533	458,345	(6,427)	(29,792)	-	(36,219)	3,011,928
本期淨利	-	-	-	-	306,685	306,685	-	-	-	-	306,6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631	(2,836)	-	(205)	(2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6,685	306,685	2,631	(2,836)	-	(205)	306,48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576	-	(22,576)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349)	4,349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79,998)	(179,998)	-	-	-	-	(179,99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155)	1,155	-	-	-	-	-	-	-	-	-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99,997	2,289,805	105,819	36,220	442,993	585,032	(3,796)	(32,628)	-	(36,424)	3,138,41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吳乙南



15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82,356	282,85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7,591	113,615
攤銷費用	928,635	803,431
利息費用	6,937	15,113
利息收入	(21,033)	(2,974)
股利收入	(1,199)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6,600
租賃終止利益	-	(1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40,931	935,7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108,998)	(41,29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8,582)	(71,37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75	4,492
預付費用及其他資產	(9,138)	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34,743)	(108,1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05,914)	378,489
應付帳款	84,600	5,04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78	5,170
其他應付款	54,047	43,86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18)	2,994
其他流動負債	1,721	3,074
淨確定福利負債	467	(6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3,581	437,9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1,162)	329,809
調整項目合計	949,769	1,265,57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32,125	1,548,431
收取之利息	19,569	3,012
支付之利息	(6,738)	(15,491)
支付之所得稅	(68,269)	(48,8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76,687	1,487,082

(續次頁)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319)	(995,431)
取得無形資產	-	(238,778)
履行合約成本增加	(842,312)	(762,68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765,585)	13,42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180)	(80)
收取之股利	1,19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81,197)</u>	<u>(1,983,54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	686,970
償還長期借款	(11,493)	(416,593)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144)
應付關係人融資款減少	-	(150,000)
租賃本金償還	(30,250)	(36,427)
發放現金股利	(179,998)	(115,025)
現金增資	-	1,596,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21,741)</u>	<u>1,563,78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26,251)	1,067,3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20,464</u>	<u>453,148</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94,213</u>	<u>1,520,464</u>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收入主要來自於提供企業資訊安全之整合性服務，其中有關專案顧問合約中包含一個或多個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或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之決定需仰賴管理階層依合約逐筆判斷，提高收入認列之複雜度。因此，收入認列之正確與否為本會計師執行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專案顧問勞務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評估辨認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選取樣本檢視合約條款或其他相關文件，以驗證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係依相關規定辦理。本會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有關客戶合約之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趙敏如



會計師：

張惠貞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 一 一 五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41,311	11	636,398	1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32,307	1	28,686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392,582	10	302,625	8	2170 應付帳款	198,584	5	156,266	5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七))	171,333	4	179,252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7,553	1	7,316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七)及七)	18,236	1	21,023	1	2219 其他應付款	194,344	5	182,500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769	-	-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1,560	-	3,46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8,596	-	6,55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068	-	8,06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260,000	7	-	-	2305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2,768	-	11,87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4,591	1	20,585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11,877	-	11,493	-
流動資產合計	1,317,418	34	1,166,433	32	流動負債合計	493,061	12	409,664	11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26,174	1	23,543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247,007	7	258,884	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400,383	36	1,366,357	37	2670 存入保證金	465	-	46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及八)	907,291	23	910,526	25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7,472	7	259,349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29,158	1	86,200	2	負債總計	740,533	19	669,013	1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5,432	-	5,649	-	權益(附註六(十四))：				
1967 履行合約成本(附註六(九))	144,465	4	68,651	2	3110 普通股股本	299,997	8	301,152	8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8,622	1	53,582	1	3200 資本公積	2,289,805	59	2,288,650	63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61,525	66	2,514,508	68	保留盈餘：				
資產總計	\$ 3,878,943	100	3,680,941	10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5,819	3	83,24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220	1	40,56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42,993	11	334,533	9
					3400 其他權益	(36,424)	(1)	(36,219)	(1)
					權益總計	3,138,410	81	3,011,928	8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878,943	100	3,680,941	100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七)及七)	\$ 1,231,196	100	1,153,3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七)、(八)、(九)、(十二)、(十八)、七及十二)	(698,496)	(57)	(697,657)	(60)
營業毛利	532,700	43	455,693	40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七)、(八)、(十一)、(十二)、(十五)、(十八)、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4,774)	(6)	(59,136)	(5)
6200 管理費用	(141,801)	(12)	(136,443)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5,575)	(18)	(189,464)	(17)
營業費用合計	(442,150)	(36)	(385,043)	(34)
營業淨利	90,550	7	70,650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一)、(十九)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8,922	1	1,562	-
7010 其他收入	8,721	1	5,79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907	1	11,139	1
7050 財務成本	(4,956)	-	(8,74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11,550	17	161,725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0,144	20	171,480	15
7900 稅前淨利	330,694	27	242,130	2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24,009)	(2)	(16,367)	(1)
8200 本期淨利	306,685	25	225,763	2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四))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益(損)	2,631	-	4,46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836)	-	(11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5)	-	4,35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6,480	25	230,113	20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0.22		10.1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0.14		10.06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 計 畫 再衡量數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 計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222,045	769,344	64,184	34,509	248,914	347,607	(10,889)	(29,680)	(4,187)	(44,756)	1,294,240	
本期淨利	-	-	-	-	225,763	225,763	-	-	-	-	225,7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462	(112)	-	4,350	4,3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5,763	225,763	4,462	(112)	-	4,350	230,11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059	-	(19,059)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060	(6,060)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5,025)	(115,025)	-	-	-	-	(115,025)	
現金增資	80,000	1,516,000	-	-	-	-	-	-	-	-	1,596,0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	12,325	-	-	-	-	-	-	-	-	12,32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893)	893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9,912)	-	-	-	-	-	-	4,187	4,187	(5,725)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1,152	2,288,650	83,243	40,569	334,533	458,345	(6,427)	(29,792)	-	(36,219)	3,011,928	
本期淨利	-	-	-	-	306,685	306,685	-	-	-	-	306,6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631	(2,836)	-	(205)	(2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6,685	306,685	2,631	(2,836)	-	(205)	306,48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576	-	(22,576)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349)	4,349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79,998)	(179,998)	-	-	-	-	(179,99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155)	1,155	-	-	-	-	-	-	-	-	-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99,997	2,289,805	105,819	36,220	442,993	585,032	(3,796)	(32,628)	-	(36,424)	3,138,410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吳乙南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23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30,694	242,13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5,397	23,846
攤銷費用	494,584	486,572
利息費用	4,956	8,743
利息收入	(8,922)	(1,562)
股利收入	1,199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19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211,550)	(161,72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5,664	357,0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89,957)	(51,732)
應收票據及帳款	7,919	(21,19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87	4,61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46)	2,225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4,006)	(6,1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5,303)	(72,2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3,621	(16,292)
應付帳款	42,318	(2,559)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237	(3,101)
其他應付款	12,016	12,45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07)	2,963
其他流動負債	896	(1,9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7,181	(8,4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122)	(80,692)
調整項目合計	297,542	276,37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28,236	518,506
收取之利息	8,153	1,600
支付之利息	(5,128)	(8,371)
支付之所得稅	(17,788)	(19,0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3,473	492,722

(續次頁)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子公司	-	(70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162)	(899,691)
取得無形資產	-	(238,778)
履行合約成本增加	(513,356)	(233,45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55,040)	13,083
收取之現金股利	173,489	185,2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17,069)</u>	<u>(1,873,55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	686,970
償還長期借款	(11,493)	(416,593)
租賃本金償還	-	(5,534)
發放現金股利	(179,998)	(115,025)
現金增資	-	1,596,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91,491)</u>	<u>1,745,81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5,087)	364,9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36,398</u>	<u>271,41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41,311</u>	<u>636,398</u>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附件四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36,306,992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306,685,280
減：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30,668,528)
減：特別盈餘公積提列	(205,300)
可供分配盈餘	<u>412,118,444</u>
股東股息及紅利—現金（註一）	(269,997,480)
股東股息及紅利—股票（註二）	-
期末未分配盈餘	<u>142,120,964</u>

註一：現金股利每股 9 元

註二：股票股利每股 0 元

註三：現金股利係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為股東會報告事項。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錄一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 本公司股東會議依本規則行之。
- 二、 股東出席股東會應辦理簽到，簽到手續以簽到卡代替之。
出席股數以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股東會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登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議事手冊、年報及其他相關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 三、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未撤銷其意思表示，並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者，除臨時動議外，不得再就原議案行使表決權或對原議案提出修正或對原議案之修正行使表決權。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及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出席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前述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宣布開會時，應將股東出席權數，揭露於視訊會議平台。如開會中另有統計出席權數者，亦同。
- 四、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不受前項召開地點之限制。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主席及紀錄人員應在國內之同一地點，主席並應於開會時宣布該地點之地址。

五、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六、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七、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對股東之註冊、登記、報到、提問、投票及公司計票結果等資料進行記錄保存，並對視訊會議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前項資料及錄音錄影，本公司應於存續期間妥善保存，並將錄音錄影提供受託辦理視訊會議事務者保存。

八、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達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已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七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決議。

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會議依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議決不得變更之；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會議未終結前，主席非經議決不得宣佈散會；主席若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十、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未經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

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不適用前項規定。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同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違反本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一、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若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二、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三、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並提付表決。
- 十四、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記錄。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於投票結束後，即時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主席宣布散會後，持續揭露至少十五分鐘。

- 十五、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數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經投票表決相同。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後，為一次性計票，並宣布表決及選舉結果。

- 十六、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七、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十八、 會議進行時遇不可抗力之情事，得由主席裁定暫停開會，並視情況宣佈續行開會之時間，或經股東會決議於五日內免為通知或公告續行開會。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主席應於宣布開會時，另行宣布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所定無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情事外，於主席宣布散會前，因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達三十分鐘以上時，股東會延期或續行集會之日期，不適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

依前項規定辦理股東會延期或續行集會時，對已完成投票及計票，並宣布表決結果或董事、監察人當選名單之議案，無須重行討論及決議。

本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發生第二項無法續行視訊會議時，如扣除以視訊方

式出席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後，出席股份總數仍達股東會決議之法定定額者，股東會仍得繼續進行，無須依第二項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

十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

二十、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二十一、 本規則於民國106年11月27日通過。

民國111年5月27日第一次修訂。

附錄二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為「Acer Cyber Security Incorporated」。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二、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三、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四、I213010 網路認證服務業
- 五、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六、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七、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八、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九、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十、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十一、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十二、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十三、JZ99050 仲介服務業
- 十四、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十五、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因業務及投資關係對外得為背書及保證。

第 四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 五 條：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對外轉投資，且得經董事會決議為他公司有限責任公司股東，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 六 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本

第七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拾億零伍拾萬元，分為參億零伍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額內保留新台幣貳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用，得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分次發行。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轉讓員工庫藏股、發行新股依法應保留一定比例由員工承購，以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如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為之。

本公司如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時，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特別決議（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八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票得免印製股票，其他有價證券亦同，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本公司如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之。其決議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於興櫃及上市（櫃）期間均不得變動此條文。

第九條：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本公司股務之處理，除依證券相關法令外，悉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結束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惟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應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股東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對於持股未滿一仟股之

股東，本公司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本公司股東會之召集及公告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規定辦理之。

第十一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惟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部份不予計算。前項委託書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五日送達本公司，如有重複，以先送達者為有效。

本公司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條之一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本公司於上市（櫃）後，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行使表決權方式之一。

第十二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事及委員會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之二條之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至少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第十五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

第十六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另得以同一方式互推選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七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因事不能親自出席會議時，得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如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八條：董事會之召集，應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九條：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第二十條：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

第廿一條：本公司董事會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廿二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廿三條：本公司應於每屆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令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廿四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該員工酬勞中，包括就前述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基層員工酬勞；基層員工之範圍由董事會訂定之。另得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為未分配盈餘

外，得派付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擬定股東股利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除依法令以公積分派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五條：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六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七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七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二月一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十七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四年十二月一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七年二月九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錄三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情形**

(截至股東會停止過戶日115年3月29日止之資料)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數
董事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宣輝	15,561,992
董 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怡如	15,561,992
董 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傑智	15,561,992
獨立董事	童至祥	0
獨立董事	龍惠施	0
獨立董事	蔡東峻	0
獨立董事	李紀珠	0
合 計		15,561,992

說明：

- (1) 本公司截至民國115年3月29日之發行股份總數：普通股29,999,720股。
- (2) 本公司選任之獨立董事超過全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且已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各不得少於一定比率之規定。

